

2017年乌鲁木齐市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

(沙区安监局)

一、项目概况

(一)项目基本情况。

2017年度，沙区安监局在开展安全生产检查的同时，对职责范围内单位的维稳安全也进行检查督促，为奖励安监局在维稳工作中做出的成绩，并协助弥补办公经费不足，沙区财政拨款项目支出2040299款4994.18元。

二、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

(一)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。

2017年度申请2040299款项目资金4994.18元，批复4994.18元。

(二)资金计划、到位及使用情况。

2017年度稳定工作单位奖励4998.18元全部到位，主要用于值班装备及应急食品采购。我局严格按照财政要求执行，专款专用，专项核算，没有列支与项目内容无关的费用。

(三)项目财务管理情况。

沙区安监局负责对专项资金使用进行监督管理，专款专用，专项核算。

三、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

(一)项目管理情况。

沙区安监局对专项资金使用进行监督管理，专款专用，用于值班装备的配备和应急食品的购买，没有列支与项目内容无关的费用。

（二）项目监管情况。

从资金使用情况看，资金到位率为 100%，专项资金保障到位；专项资金均用于维稳补充，专款专用率为 100%；资金使用合规。

四、项目效果情况。

奖励经费到位以来，在我局得到了有效使用，维稳应急装备及食品得到及时的补充，对更好的发挥维稳作用，维护社会稳定发挥了积极的作用。

五、评价结论及建议。

（一）评价结论。

我局奖励经费有效使用，值班应急装备及食品得到及时的补充，对我局更好的发挥作用，做好工作发挥了积极的作用。

（二）存在的问题。

随着社会经济发展和安全工作要求不断细化，安全工作任务重、时间紧、标准高、要求严，保障经费的支出也越来越大，资金缺口较大。

（三）相关建议。

在社会发展和安全工作中发挥重大作用的重要部门，奖励补充经费适当增加。

沙区安监局

2018年8月10日